

中華民國 97 年度

臺北縣總預算

新聞處主管

借印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法定版)

臺北縣政府編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基金

目 錄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2	頁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3	頁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第 4	頁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5	頁
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6	頁
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7-8	頁
單位成本分析表	第 9	頁
預計平衡表	第 10-11	頁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12	頁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13	頁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14-15	頁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16	頁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
- 二、組織概況：本基金設有本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基金管理委員會，本會置主任委員，由縣長兼任；副主任委員，由副縣長兼任，其餘委員 7 人（本府目的事業主管單位主管 1 人、本府代表 2 人、新聞傳播及文化相關學者專家 2 人、有線廣播電視產業代表 2 人）共 9 位。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一、前年度（95 年度）決算結果：業務收入 24,587,594 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9,909,667 元，業務外收入 421,323 元，本期賸餘 5,099,250 元。
- 二、上年度預算截至 96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業務收入 0 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1,279,262 元，業務外收入 233,038 元，本期短絀 1,046,224 元。

參、業務計畫：

- 一、基金來源：行政院新聞局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撥付收入約 25,520 千元、利息收入約 450 千元、其他收入 0 元，預計收入共計約 25,970 千元。
- 二、基金用途：1. 有線廣播電視研究調查約 600 千元、2. 產業宣傳及形象提昇約 8,400 千元、3. 優良影片製作及展覽約 2,750 千元、4. 提昇公益頻道節目品質約 7,800 千元、5. 有線廣播電視觀摩約 300 千元、6. 政令宣導業務約 2,000 千元、7. 轉播站維修約 600 千元、8. 一般行政管理-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3,053 千元（用人費用約 2,293 千元、服務費用約 240 千元、材料及用品費約 520 千元），故所需經費共計約 25,503 千元。

三、與上年度增減之分析：

- （一）本年度基金收入約為 25,970 千元（預估行政院新聞局撥付收入約為 25,520 千元、利息收入約 45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4,920 千元，增加 1,050 千元，約 4.21%，主要係預估行政院新聞局撥付金額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約 25,503 千元(七大工作項目約 22,450 千元及一般行政管理約 3,05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488 千元,增加 7,015 千元,約 37.94%,主要係因調整基金用途之各項業務預算數所致。

肆、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25,97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4,920 千元,增加 1,050 千元,約 4.21%,主要係預估行政院新聞局撥付金額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25,50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488 千元,增加 7,015 千元,約 37.94%,主要係因調整基金用途之各項業務預算數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46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6,432 千元,減少 5,965 千元,約 7.260%,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三、縣庫撥補情形:無。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伍、其他:無。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基金來源	25,970	24,920	1,050
徵收收入	25,520	24,500	1,020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撥用收入	25,520	24,500	1,020
財產收入	450	420	30
利息收入	450	420	30
基金用途	25,503	18,488	7,015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計畫	22,450	15,650	6,800
有線廣播電視研究調查	600	1,100	-500
產業宣傳及形象提昇	8,400	5,000	3,400
優良影片製作及展覽	2,750	3,150	-400
提昇公益頻道節目品質	7,800	5,600	2,200
有線廣播電視觀摩	300	200	100
政令宣導業務	2,000	-	2,000
轉播站維修	600	600	-
一般行政管理	3,053	2,838	215
一般行政管理	3,053	2,838	215
本期賸餘(短絀-)	467	6,432	-5,965
期初累積賸餘(短絀-)	69,392	57,970	11,422
期末累積賸餘(短絀-)	69,859	64,402	5,457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壹、基金來源：預估收入共計約 25,970,000 元（主要係行政院新聞局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撥付收入約 25,520,000 元、利息收入約 450,000 元）。

貳、基金用途：業務成本與費用共計約 25,503,000 元。

- 一、有線廣播電視研究調查約 600,000 元
- 二、產業宣傳及形象提昇約 8,400,000 元
- 三、優良影片製作及展覽約 2,750,000 元
- 四、提昇公益頻道節目品質約 7,800,000 元
- 五、有線廣播電視觀摩約 300,000 元
- 六、政令宣導業務約 2,000,000 元
- 七、轉播站維修約 600,000 元
- 八、一般行政管理約 3,053,000 元

（一）用人費用約 2,293,000 元

1. 僱用約聘六職等 2 人（薪資 44,300 元*2 人*12 月、年終獎金 44,300 元*2 人*1.5 月、退休及離職金 2,748 元*2 人*12 月、勞健保費 4,596 元*2 人*12 月）
2. 僱用約僱五職等 1 人（薪資 33,000 元*1 人*12 月、年終獎金 33,000 元*1 人*1.5 月、退休及離職金 1,998 元*1 人*12 月、勞健保費 3,407 元*1 人*12 月）
3. 加班費（200 元*3 人*50 時*12 月）
4. 休假補助費（16,000 元*3 人）、體育活動費（500 元*3 人）

（二）服務費用約 240,000 元

1. 國內旅費 80,000 元
2. 委員出席費 160,000 元（2,000 元*80 人次）

（三）材料及用品費約 520,000 元

1. 辦公（事務）用品 500,000 元
2. 報章雜誌 20,000 元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一)	467	
調整非現金項目	-	
提存呆帳	-	
其他	-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一)	-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一)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467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減少短期投資	-	
減少短期貸款	-	
減少短期墊款	-	
減少長期投資、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	
減少長期應收款	-	
減少長期貸款	-	
減少長期墊款	-	
減少其他資產	-	
減少其他負債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增加短期債務	-	
增加其他負債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增加短期投資	-	
增加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增加長期應收款	-	
增加長期貸款	-	
增加長期墊款	-	
增加準備金	-	
增加其他資產	-	
增加其他負債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減少短期債務	-	
減少其他負債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4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9,3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9,859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收入		-	-	25,520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撥用收入		-	-	25,520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第53條第2項第2款規定撥付收入
財產收入		-	-	450	
利息收入		-	-	450	上、下半年銀行利息
總 計				25,970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計畫	22,450	15,650	於第4頁中詳列
有線廣播電視研究調查	600	1,100	
服務費用	600	1,100	
專業服務費	600	1,100	
委託調查研究費	600	1,100	
產業宣傳及形象提昇	8,400	5,000	
服務費用	8,400	5,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400	5,000	
印刷及裝訂費	8,400	5,000	
優良影片製作及展覽	2,750	3,150	
服務費用	2,750	3,1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750	3,150	
業務宣導費	2,750	3,150	
提昇公益頻道節目品質	7,800	5,600	
服務費用	7,800	5,6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800	5,600	
業務宣導費	7,800	5,600	
有線廣播電視觀摩	300	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	2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	200	
交流活動費	300	200	
政令宣導業務	2,000	-	
服務費用	2,000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0	-	
業務宣導費	2,000	-	
轉播站維修	600	600	
服務費用	-	6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600	
其他建築修護費	-	6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00	-	
捐助、補助與獎助	600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600	-	補(協)助本轄鄉鎮市公所無線電視轉播站之維修、改善偏遠地區收視問題。
一般行政管理	3,053	2,838	
一般行政管理	3,053	2,838	
用人費用	2,293	2,15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33	1,934	
約僱工員薪資	1,933	1,934	
超時工作報酬	360	216	
加班費	360	216	
服務費用	240	168	
旅運費	80	80	
國內旅費	80	80	
專業服務費	160	88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60	88	
材料及用品費	520	520	
用品消耗	520	520	
辦公(事務)用品	520	520	
總計	25,503	18,488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單位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單位成本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計畫		-	-	22,450	於第4頁中詳列
有線廣播電視研究調查		-	-	600	
產業宣傳及形象提昇		-	-	8,400	
優良影片製作及展覽		-	-	2,750	
提昇公益頻道節目品質		-	-	7,800	
有線廣播電視觀摩		-	-	300	
政令宣導業務		-	-	2,000	
轉播站維修		-	-	600	
一般行政管理		-	-	3,053	
一般行政管理		-	-	3,053	
合 計				25,503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5年(上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97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96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62,960	資產	69,859	69,392	467
62,960	流動資產	69,859	69,392	467
62,960	現金	69,859	69,392	467
62,960	銀行存款	69,859	69,392	467
62,960	資產總計	69,859	69,392	467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5年(上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97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96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62,960	基金餘額	69,859	69,392	467
62,960	累積餘絀(-)	69,859	69,392	467
62,960	累積賸餘	69,859	69,392	467
62,960	累積賸餘	69,859	69,392	467
62,960	負債及基金餘額總計	69,859	69,392	467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25,503	
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計畫		-	-	22,450	
一般行政管理		-	-	3,053	
上年度預算數				18,488	
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計畫		-	-	15,650	
一般行政管理		-	-	2,838	
前年度決算數				19,910	
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計畫		-	-	18,032	
一般行政管理		-	-	1,878	
94年度決算數				19,270	
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計畫		-	-	17,135	
一般行政管理		-	-	2,135	
93年度決算數				-	
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計畫		-	-	-	
一般行政管理		-	-	-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人

科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明
專任人員	3	-	3	
聘用	2	-	2	
約僱	1	-	1	
合計	3	-	3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	聘僱人員薪	超時工作酬報	津 貼	獎 金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績效獎金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	-	1,460	360	-	182	-	-	-
聘僱人員	-	1,460	360	-	182	-	-	-

退休及撫卹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短期或契約性臨時人員	總 計
退休金	撫卹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藥費	醫療費	提撥福利金	體育活動費	其 他				
90	-	-	151	-	-	-	2	48	-	2,293	-	2,293
90	-	-	151	-	-	-	2	48	-	2,293	-	2,293

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有線廣播 電視事業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			
2,150	用人費用	2,293	-	2,293	-	-	-
1,93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933	-	1,933	-	-	-
216	超時工作報酬	360	-	360	-	-	-
15,618	服務費用	21,790	21,550	240	-	-	-
80	旅運費	80	-	80	-	-	-
13,7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950	20,950	-	-	-	-
6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	-	-	-	-
1,188	專業服務費	760	600	160	-	-	-
520	材料及用品費	520	-	520	-	-	-
520	用品消耗	520	-	520	-	-	-
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900	900	-	-	-	-
-	捐助、補助與獎助	600	600	-	-	-	-
2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00	300	-	-	-	-
-	其他	-	-	-	-	-	-
-	其他支出	-	-	-	-	-	-
18,488	總計	25,503	22,450	3,053	-	-	-

主辦會計人員：

主計處江美桃
代理處長

基金主持人：

新聞處謝秀棋
處長